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电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保千里电子的定向融资计划 30,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为保千里电子提供了 246,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其中为综合授信额度担保 216,000 万元，为定向融资计划担保 3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千里电子拟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定向融资计划。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计划发行 300 期，单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0 万元，单期存续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为保千里电子的本次定向融资计划到期兑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第一期定向融资计划发行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定向融资计划到期日后二年止。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担保额度 25 亿元人民币的议案。公司已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未超过经审议通过的预计对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6 年 5 月 23 日

2、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昌路华富工业园第9栋厂房（1-3层）

3、法定代表人：庄敏

4、注册资本：6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及租赁；手机的研发、销售（未取得入网许可证及 3C 证不得内销）；物业管理服务；不动产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手机的生产。

6、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千里电子资产总额 20.08 亿元，净资产 11.78 亿元。2015 年度净利润为 4.39 亿元。

7、与上市公司关系：保千里电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保千里电子 100%的股权。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下属子公司的持续发展，满足其生产营运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为保千里电子提供了 246,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其中为综合授信额度担保 216,000 万元，为定向融资计划担保 30,000 万元）。保千里电子已实际发生的贷款金额为 185,000 万元，占本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127.41%。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